

A 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1-013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目前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丰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保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置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关于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

换的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0,291,724.03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也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5、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2,500.00 万元投资上海皓骏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计划布局的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协同性；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与复旦通讯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与复旦通讯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定价公允，公司关联董事按照沪港两地上市规则回避表决。监事会同意本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与复旦通讯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30 日